



**世界（集團）有限公司**  
**WORLD HOUSEWAR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3)

**董事變更**

世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許志權先生及何德基先生自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起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亦宣佈，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子文先生自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起獲重新任命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許先生，現年47歲，為專業會計師。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於香港及澳洲之跨國公司及上市公司之會計、稅務及財務管理方面具有逾二十年經驗。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許先生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中擁有本公司100,000股股份（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之1%）之實益個人權益。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權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何先生，現年47歲，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於過去三十年在會計專業發展其事業，擁有不同行業之深厚核數及財務經驗。彼於一九七三年至一九九一年十八年間曾任職於多間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獲得豐富經驗。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何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權益，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權股東亦無任何關係。

董事會謹此歡迎許先生及何先生獲委任。

張先生，現年51歲，乃香港執業律師。彼持有倫敦大學頒授之法律學士學位及香港大學頒授之法學碩士（中國法）學位，並為香港及英國與威爾斯律師會之會員。彼亦為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會員。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張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權益，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權股東亦無任何關係。

許先生、何先生或張先生概無訂立任何服務協議。

新委任之董事或重新任命之董事有權領取董事會不時釐定及須經由股東大會批准之酬金。董事之委任及終止聘用將按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所執行。

於本公佈日期，李達興先生、馮美寶女士、李振聲先生、黎麗華女士、屈焯樟先生及李栢桐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張子文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而黃廣志先生、許志權先生及何德基先生則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李達興**

香港，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